洪放专栏·蓦然回首

废墟幻影

看废墟宜在落日之时。落日浑圆，而光线却渐趋幽暗，此时，废墟静立，四野无声。飞鸟在低空掠过，它也最大程度地压低了与气流的摩擦声。它飞过时，下面的废墟或许能感到空气微微地颤动。而我独立废墟之中，也就跟着这颤动而颤动。

废墟永远都不会真正地死寂。

它只是活着的最真实的纪念。

废墟里有高大的石柱。如同古罗马的石柱一样。人类对石的崇拜，来源于最初的无知。天空高远，广大，绵延无际。人类一如蝼蚁，生存生活于其中。在劳作的间隙，抬眼四望，茫然一片。是什么正在主宰着一切？道吗？气吗？神吗？还是我们自己？无论是道，是气，是神，还是我们自己，最后都在无穷的思索与仰望中，幻化为了巨大的石柱。这些石柱，向着苍天，发出追问与感叹。既像献祭，更像内心不断压抑与终将暴发的叩击。

南祭无时不在，而叩击将在哪一天到来？

此刻我正站在废墟之中。石柱就在近旁。我甚至想抚摸它，又怕被它亘古的力量所灼伤。我只好站着，看着，它的叩击一点点地压迫我——我如此空旷的废墟中，我们为什么感知到的却是如此难以推开的包裹与深入？

这就是废墟的力量。有时候，一片空地，胜过满眼芳草；一片残堤，胜过一条大道；一朵落花，胜过一树繁花；一次死亡，胜过无数新生。

这些年，我走过许多废墟。在不同的城市，不同的国度，不同的地区，我的潜意识总是让我寻找废墟。那是一种与我身心相契的气息，仿佛，那些石头，那些残砖断瓦，那些渐渐远去的人类的痕迹，才是我真正要呼吸的，真正在理解的，真正要记忆和思索的。于是，我在一个个废墟里，独立，行走。包括圆明园残存的大水法，江南深山里遗弃的古村，我老家山里被盗掘的古墓，都是废墟。天地之间其实也是一座庞大的废墟，只不过在废墟不断庞大之时，更多的人以不甘心不妥协不停止，西西弗斯一样建造着新的“废墟”。众多废墟之所以成为废墟，时间是唯一的杀手。所谓战争，风雨，它们在时间面前，几乎丧失了所有的力量。时间允许存在，它必定存在。而时间让它消失，它必定会成为废墟。

一如人的生死。大限到了，时间说：离开吧。那就只有离开。离开后的名字，成了废墟中的某一根石柱；离开后的面孔，成了夕阳在废墟中的某一次幻影。

我们行走在废墟中，与其说是在寻找废墟本身，还不如说是在寻找废墟中的关于我们自己的信息。在江南古村的废墟上，我曾在一户人家的西墙上，看到一页发黄的写满字的黄纸。纸上的人名，都与我同姓。这让我不禁泫然。来自血脉中的密码，会不会在此时被激活，从而互相链接？我想，应该是会的。我感到一种颤动，一如在圆明园鸟翅飞过时的那种颤动。姓氏是血脉，天地亦有血脉。在时间之中，所有的消逝都是平等的。废墟也是。没有高贵的废墟，也没有低贱的废墟；没有光荣的废墟，也没有丑恶的废墟。时间已将它们清洗成同一片底色。那就是废墟。在废墟中，石柱、断桥，残砖，颓墙，因为时间，获得了另外一重生命。而这些生命，作为后来者，我们只能感知，却无法融合。它们在更高的维度，书写着另外一重使命与存在。

落日之时看废墟。朝霞之时看新楼。

秋日看废村。春日看残园。冬日看断桥。而长夏呢？长夏万物繁复，宜看碎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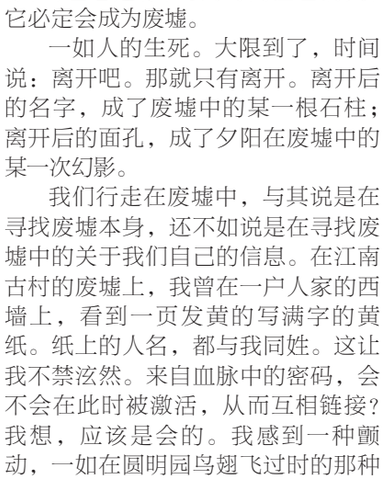

洪放，桐城人，中国作协会员，安徽省作协副主席。现居合肥。

书心书影

一粥一饭醉流年

——读《浮生六记》有感

岳慧杰

“芸娘，是中国文学史上最可爱的女子。”民国大师林语堂这样评价。这个冬天，我又一次拿起了沈复的《浮生六记》翻读，我又一次在文字中，邂逅了芸娘这样一位可爱的女子。

《浮生六记》是晚清沈复的一本自传体散文集，主要记述了作者和妻子芸娘情投意合，伉俪情深，希望过一种布衣蔬食而艺术的生活，但终究被残酷的现实所摧残和毁灭的过往。《浮生六记》被称为“晚清小红楼梦”，书名取自李白的“浮生若梦，为欢几何”。全书分为六个章回，分别是“闺房记乐”“闲情记趣”“坎坷记愁”“浪游记趣”“中山记历”和“养生记道”，而这其中，我最感兴趣和欣赏的还是沈复夫妇平凡而充满乐趣的生活，以及芸娘那颗可爱而有趣的灵魂。

芸娘之美，在于她的聪明才智。萧爽楼内，空洞无遮拦，芸娘想到使用旧竹帘代替：“用竹数根，黝黑色，一横一竖，留出走路，截半帘搭在横竹上，垂至地，高与桌齐。中竖短竹四根，用麻线扎定，然后于横竹搭帘处，寻旧黑布条，连横竹裹缝之。既可遮拦视观，又不费钱。”除了以旧门帘代替栏杆，她还会用捡来的小碎石，叠成盆景假山；她会想到使用丝线，将草虫刺死系于花草间，装饰瓶花。

芸娘之美，在于她的温柔可爱。在丈夫嘲笑她“喜食腐乳卤瓜，为狗为蝉时？”她会窘迫辩解：“腐取其价廉而可粥可饭，幼时食惯，今至君家已如蜣螂化蝉，犹喜食之者，不忘本出……妾作狗久矣，屈君试尝之……”字里行间，芸娘的温柔可爱跃然纸上。而且更难得的是：芸娘会为了丈夫的喜好，为了所爱的人，甘愿改变自己。

芸娘之美，在于她的精神独立。当丈夫沈复询问芸娘唐诗中她喜欢李白还是杜甫时，她并没有人云亦云，推崇更多学诗者效仿的杜工部，她说：“杜诗锤炼精纯，李诗激洒落拓。与其学杜之森严，不如学李之活泼。”又说：“格律谨严，词旨老当，诚杜所独擅。但李诗宛如姑射仙子，有一种落花流水之趣，令人可爱，非杜亚于李，不过妾之私心宗杜心浅，爱李心深。”相较于经济独立，我更欣赏思想独立的人。如果一个人可以观于己出，点出己想，即使最后证明是错误的，那么他至少也是一个真实的个体，至少也应值得赞扬和尊敬。

通读过全书的读者大概都知道：沈复终其一生，都只不过是从事幕府之类低级的工作，报酬并不丰厚。所以他们的生活也经常是捉襟见肘，穷困潦倒。但难得的是，芸娘从来都没有抱怨过生活的艰苦，丈夫的无能。而且，为了可以使丈夫游玩喝到热酒，她想到花钱雇佣卖馄饨的商贩同往……有人说，沈复配不上芸娘，我不禁莞尔：“子非鱼，安知鱼之乐？”我们都不是当事人，又怎么能够轻易对他们的生活品头论足，妄下结论呢？更何况，如果沈复和妻子之间没有一段刻骨铭心的生活经历，他又怎么会刻画出一个栩栩如生，灵动可爱的芸娘形象呢？

“谁人与你立黄昏，谁人问你粥可温？”每每听到这两句话，我都会产生无限的美好。芸娘与沈复夫妇，他们的物质条件并不算富有，他们的爱情也谈不上轰轰烈烈，但他们之间的幸福却令无数人追求和向往……所以也许，幸福本就很简单：幸福就在一颦一笑间，幸福就在一问一答间，幸福就在一粥一饭间。

人间小景

冬 日

枫 华

严冬到了，寒潮来袭，一年的时光行将画上句号。此时，只想放慢负重的脚步，享受片刻的悠远、安宁与静谧。冬日短暂又漫长，它是寂寥的、惆怅的、温情的，时而看到路人行色匆匆的身影，时而触到人间念念不忘的烟火，时而遇到侃侃而谈的围炉而坐。

村庄里，阳光洒满每一个角落，村人三三两两围在屋檐下，有的捧着热茶，有的叼着香烟，有的织着毛衣，冬闲时光如此惬意。然而，有的门户紧锁，青壮年奔向了城市，留下了老人、妇女和孩子，不免让人感到些许落寞。

田间，一排排钢架大棚拔地而起，一块块稻虾田错落有致，一处处热火朝天的乡村振兴建设景象，冬忙劲头如此悦目。油菜不惧凛冬，一派生机勃发，长势正好。水利设施整修一新，灌渠新建了水泥护坡，当家塘里的鱼儿正欢蹦乱跳。

以光为向，倔强生长。冬日的暖阳，驱走了寒冷，冲散了雾霾，带来了生机。岁月祥和，幸福生活来之不易。也许平淡琐碎，切不可怨恨蹉跎；也许简单重复，切不可心无斗志。

以梦为马，老骥千里。冬日处在一年的末尾，就像日落黄昏，天空走向黑夜，人已垂垂老矣。人老心雄，有梦才有诗和远方。每个人都将经历人生的冬日，在时光流逝中渐渐老去，却也可以在追逐梦想中活出优雅。活到老、学到老、乐到老，发光发热的余晖，会一样灿烂。

“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冬日的北风乍起，叶子逐渐泛黄、凋落，只剩光秃秃的枝丫。它是病了吗？它只是褪去繁华，轻装裹身，积蓄力量。它不怕冷吗？它只想卸下浓妆，回归本真。人生萧瑟时，骨子里的坚强，磨不灭的信念，就像一盏明灯，照亮前行之路。

以志为铭，向死而生。回首往事，历历在目，无论嬉笑怒骂、悲欢离合，还是那个意气风发、无所畏惧的少年。回头凝望，山河青青，无论春夏秋冬、岁月往复，世界还是那片纯净自然、令人艳羡的风景。回想一生，韶华匆匆，无论功过是非、莞尔一笑，誓将活出精彩的自我。

冬日的脚步来了，万物蛰伏，蓄精养锐，新生的希望还会远吗？

信笔扬尘

美丽江心洲

何肖力

巨大的渡船载着各种车辆和骑车的人们，剖开江面，碾碎闪亮的阳光，缓缓驶向对面的码头。那里便是我们此行要去的新洲乡，一座位于长江江心的小岛。

初冬的江风浩浩荡荡，将天空和大地吹得广袤辽远，将阳光和云朵吹得柔软薄淡，吹得人心都要飞起来了。还没看够江上的风景，就已到了对面的小沙包码头。小车上岸，沿着整洁的小路向着岛中心奔驰。

岛上栽了成片成片的意杨树，虽然树叶凋零，身形萧索，却依然昂扬挺拔，向着天空尽情伸展，承接着冬日的阳光。一望无际的田野里，绿盈盈的冬小麦在阳光下闪着光泽。白色或黑色的大鸟在远处优雅踱步，时而展翅掠过蓝天。有着艳丽羽毛的长尾野鸡，在路边认真觅食，车辆经过它也毫不为所动。永康桥下，河面宽阔，清凌凌的水映着蓝盈盈的天，柔白的云朵在湛蓝的天空里悠然漫步。

穿过一些村庄，只偶尔看见一两个衣着朴素的村民，一两只晒着太阳的小狗。好安静的村庄，好安静的小岛。飞过的鸟，落下的叶，都是那么自在逍遥。村前屋后，不时闪过一抹亮色。银杏树披着一身灿灿的金黄，远远就夺了行人的目光。柿子树，红彤彤的果子在萧疏的枝头一颗一颗地明亮着。

小岛上新打造的彩虹路，路面平整洁净，红褐色的水杉在两旁高高耸立，庄严又俊秀。我们沿着这条路驶上了圩堤，奔向南木寺的方向。

朱红的屋顶，明黄的屋墙，蓝天下，一座小小寺庙，有着簇新的面貌和庄重的气质。它伫立在那里，面对着下面那一大片美丽的沙滩。

天地辽阔，无遮无拦，以至于人对空间大小已经失去了概念，散布的游人如同一粒一粒细长的黑芝麻，愈显这片沙滩的广阔。沙滩靠近堤岸处有一道狭长的沉陷，溢满江水，成了一片浅浅的水泊，一条小船停在那片水泊之中，静美如画。

沿石阶往下，小心翼翼踩着石头跨过小水沟，踏上一片沙滩。脚下的江沙细腻如尘，落步无声。无数的脚印深深浅浅，布满沙滩，却大多已经失去了原来的形状，或许不久就会被江风抚平。偶尔可见两道清晰的车辙蜿蜒而去。这里当是整座小岛上最热闹的地方，游人或三三两两，或成群结队地闲走，还有两三顶小帐篷随意撑在沙滩上。接近江面，有一个一个大大小小的水坑，若从高空俯瞰，便可看见这是一大片龙鳞状的滩涂。远处的江面在沙滩的尽头镶了一条微微发亮的丝带。

听说这片沙滩每年只在冬春枯水之季现出水面，到夏天雨水丰盛时节，它便会没入水下，无影无踪，真是神秘又神奇。

夕阳的颜色从亮白渐渐转了些淡淡的金黄，在西边的云天里大片大片地涂抹着自己的光与色。一转眸，也将自己的光与色轻轻地涂抹在那片小小水泊里和那艘纤秀的小船上。小船的倒影，似被工笔勾描得细致入微、精妙绝伦。

回程等渡船的时候，我们下车在路边再看一看夕阳，却偶遇了坡下的一片芦花。夕阳在遥远的天边安静地燃烧，颜色比刚才更暖了一点点，温度却是凉了一点点。那一朵一朵灰白色的芦花，从修长的茎枝顶上微微斜垂下来，染上夕阳的浅浅暖色与淡淡光泽，一瞬间变得莹亮通透，却依然温柔娴静，毛茸茸如雏鸟初生的羽，轻轻拂在我的心上，痒痒的。一条小河流在芦花丛间穿行，若隐若现，清幽无声。坡下还有一片碧绿，那么新鲜那么生动的绿，仿佛是因贪玩不小心误了离去的春天，藏在了这小小一隅。

我们乘最后一班轮渡回到对岸的时候，太阳已经完全落山，城里的灯光星星点点地亮了起来。

我知道，此刻，所有渡船都已靠岸停歇，身后的小岛已彻底与世隔绝，安静地卧在江心，闭上了眼睛，沉入了逐渐深邃的黑夜，沉入了更为深广的静谧。

小说世情

苞米刚刚吐穗

张 港

这一片苞米刚刚吐穗，粗秆子渗着水珠儿，像人脸上的汗一样，叶儿墨绿墨绿，片片直挺挺的，向天空张着。一只瓢虫顺杆子向上爬，急匆匆，晃悠悠，但很慢，时不时掉下，又向上爬。

李老汉往掌上啐口唾沫，攥上老锄杠。李老汉感觉这回不会耍锄头了。耍锄头凭手感，可是手老哆嗦。怕伤了苗子。他弯下腰，一手拄锄，一手薅草。老汉抬起头，看苞米的尖端。尖尖的宽叶子，像一把一把大剪刀，把蓝天剪出一个一个倒三角。多好的苗子啊！再有三天，顶多五天，吐出的穗子，就扎撒开了，一碰，就见花粉了。再八天，顶多十天，叶子的腋窝那儿，就伸出红红的缨，跟着小小的棒子也挺直了。嗬——收成就见一半了。

“嗨——老李头！你这是干吗？”“铲苞米呀。”“铲苞米？明天，明天的事，你不知道？”“知道，哪能不知道。”“知道你还这样？”“我就是干这个的，不干这个干啥个？”

说话那人一踹摩托一摇头，走了。老李头接着干自己的事。

左手垄，有棵歪苗，李老汉培了好些土，又踩了几脚，骂出：“就你一个，不走正道的东西！看人家，个个立正，像兵似的。”老汉自己念叨：往前十步，有棵弱苗，因种子弱，没长起来，得单加肥。往东二十步，有个鸟巢，住过一家黄肚囊儿。黄肚囊儿早飞走了，可是这巢不能动，说不定鸟儿还得回来。往西三十步外，土层就薄了，犁到那儿，就得抬高，要是翻上来生土，庄稼没得长好。

李老汉撂下锄头，坐垄台儿上，从下往上看这些微微摇头的绿苗子，跟它们对上话。

二虎早进城了。胖三呢去了南方，听说是在跟儿子过。正军，正军走三年了，唉！六十刚刚出头，可惜了，多好个人，一说一笑一脸红……二虎子、正军、我，卧到垄沟里，一人手上一枝冲锋枪——向日葵杆子。只等胖三他们一出现，就冲上去嘴里突突突，喊“缴枪不杀！举起手来！”清清楚楚，那晚上，傻小子们掰了嫩苞米。手指甲一掐，一股白浆，一拧，下来一个。蒿子火忽闪忽闪，烤苞米的香，打着鼻子眼儿。这几个傻小子，吃成黑嘴巴，手也黑的。那天，月亮白白的，村子里的灯一盏一盏亮了。

五十年了哟，老了，老了。

李老汉将锄头杠子顺顺，伸开腿，就势躺下，身子顺垄沟，脑袋枕胳膊。他想伸手撅一节玉米秆。小时候的味道，那时叫甜秆儿，真甜哟！一棵苞米，四两粮哩！李老汉住手了，接着跟苞米叶子说话。

你记着不？我是记着。那天，月亮白白的，村子里也有了灯亮。兰花儿鸟悄地来了，东瞅瞅西望望，像偷苞米的。她挨我坐下，又往我身上蹭了蹭。嗬，雪花膏子味，难闻。我脱下褂儿，铺垄台儿上，让她坐。她怼我一拳，软软的，肉肉的。兰花儿她给我一个嘴儿——这是头一回，酥酥的，麻麻的，热热的，火火的。再往后，感觉就不这样了。

撂倒的苞米秆子，坐上软乎乎的，动一动，秆子就脆脆地响。我跟兰花儿说：“大秋过了，咱也上趟城呗。”兰花儿说：“美得你！”我说：“给你买大件！”大件真买回来了，是城里人穿的毛领呢大衣。左拧右拧，镜子前这个照。嘿——真是个大美人！比城里人腰身好。唉——她这个人，咋这没福气，不喝酒不抽烟没吃大肥肉，咋就摊上这个病？唉唉唉——

月亮白白的，村子亮了，苞米叶子相互摩擦着哗哗地响，拔节声，嘎嘎的，脆脆的。李老汉对苞米说：“臭美！活得这个欢实——”

“谁？干什么的！”两个穿黑保安服的，黑棍子指上李老汉。啥时来了人了？李老汉微微坐起：“没干什么。”“没干什么，你干什么？”“我就是想在这儿躺躺。我看月亮。”“咦——你这个人，精神病！”“你说谁！谁精神病？”“你这老头儿，你知道不，明天，天一亮，推土机就来。这儿就推了！推了修球场。离开！离开！”“明天是明天，今天，这块地还是我的。我就要躺到天亮！我非得躺到天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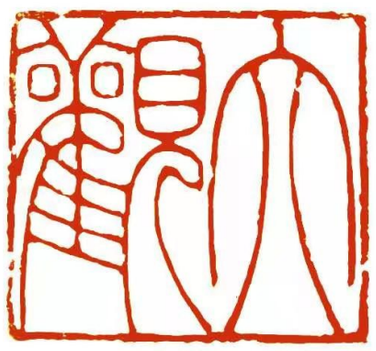
李老汉一扭头，又躺下了，脸贴着地，呼出的气，吹得嘴边牛筋草微微晃动，那土味香香的，那苞米壮壮的，那月亮也更白亮了。